

关于金鹰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D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要求、提供多样化理财产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金鹰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金鹰鑫瑞灵活配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于2024年10月25日起增设金鹰鑫瑞灵活配置的D类基金份额（代码：022418），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作相应修改。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设D类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新增D类基金份额后，金鹰鑫瑞灵活配置基金将按照收费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三类，各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单独公布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A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为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且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为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具体如下：

(一)基本信息

基金份额代码	基金份额简称	管理费率	托管费率	销售服务费率
022418	金鹰鑫瑞混合D	0.60%	0.10%	-

(二)申购费率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元)	D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2000万	0.80%
M≥2000万	500/笔

(三)赎回费率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Y)	D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Y≤7日	1.50%
7日<Y≤30日	0.75%
30日≤Y≤6月	0.50%
Y≥6月	0%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D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应当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投

投资者可自2024年10月25日起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参考本基金的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三、D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电子直销交易系统及其他销售机构，本公司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敬请关注本公司后续公告或基金管理人网站。

四、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根据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结果，就增设D类基金份额等事项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按照最新法律法规及实际操作情况，在基金合同中更新了估值方法及相关内容。本次修订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或修改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改详见附件。

五、重要提示

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全文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ge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对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进行一并更新。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ge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135-888)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4日

附件一:金鹰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内容对照表

章节	原文内容	修订后内容
全文	指定媒介 指定报刊 指定网站	指定媒介 指定报刊 指定网站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4-073

转债代码:113606 转债简称:荣泰转债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荣泰转债”2024年付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4年10月29日

● 可转债除息日:2024年10月30日

● 可转债兑息日:2024年10月30日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荣泰转债”),将于2024年10月30日支付自2023年10月29日至2024年10月29日期间的利息。根据《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上市公司公告书》(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13606

3、债券简称:荣泰转债

4、债券类型:可转换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发行总额:人民币60,000.00万元

6、发行数量:600,000万张

7、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按面值发行,每张为人民币100元

8、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10、债券付息方式: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首次付息日2020年10月30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的应付利息收入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本人承兑。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首次付息日起每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会计年度。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前的一交易日,公司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享受当年及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11、转股期的起止日期:2021年5月5日至2026年10月29日

12、初始转股价:33.32元/股

13、最新转股价:23.42元/股(公司因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自2024年10月21日起,“荣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23.42元/股,评级展望为“稳定”;“荣泰转债”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AA”。)

14、信用评级情况: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估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荣泰转债”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AA”。

15、信用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6、担保情况:为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琪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担保,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本次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的100%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保证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

17、登记、托管:登记、托管券付息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

18、本次付息方案: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付息为“荣泰转债”第4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3年10月29日至2024年10月29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1.50%(含税),即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应计利息金额为人民币1.50元(含税)。

19、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20、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21、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22、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23、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24、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25、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26、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27、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28、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29、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30、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31、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32、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33、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34、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35、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36、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37、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38、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39、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40、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41、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42、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43、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44、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45、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46、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47、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48、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49、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50、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51、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52、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53、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54、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55、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56、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57、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58、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59、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60、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61、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62、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63、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64、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65、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